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9-075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顾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生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永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1,859,236.50	176,861,933.74	1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929,832.04	6,427,743.18	-207.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601,302.33	3,837,700.08	-324.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698,912.78	-48,080,732.27	-140.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2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2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7%	0.30%	-0.6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70,940,909.55	2,397,070,604.58	-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53,903,934.38	1,860,840,666.00	-0.3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65,821.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737.39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7,088.94	
合计	1,671,470.2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9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竞忠	境内自然人	33.45%	94,766,049		质押	59,910,000
顾瑜	境内自然人	8.71%	24,688,427	18,516,320	质押	23,477,000
黄志强	境内自然人	6.59%	18,664,089	13,998,067	质押	16,200,000
陆晖	境内自然人	5.49%	15,561,798		质押	15,561,798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境内自然人	1.90%	5,373,889		质押	
国海证券—工商银行—国海金贝壳员工持股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8%	3,615,134		质押	
黄生田	境内自然人	1.11%	3,143,263	2,574,093	质押	3,034,700
程启智	境内自然人	0.92%	2,613,225		质押	
贺立德	境内自然人	0.89%	2,515,085		质押	2,085,000
覃晓梅	境内自然人	0.89%	2,515,085		质押	2,085,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杨竞忠	94,766,049	人民币普通股	94,766,049			
陆晖	15,561,798	人民币普通股	15,561,798			
顾瑜	6,172,107	人民币普通股	6,172,107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5,373,889	人民币普通股	5,373,889			
黄志强	4,666,022	人民币普通股	4,666,022			
国海证券—工商银行—国海金贝壳员工持股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615,134	人民币普通股	3,615,134			

程启智	2,613,225	人民币普通股	2,613,225
贺立德	2,515,085	人民币普通股	2,515,085
覃晓梅	2,515,085	人民币普通股	2,515,085
任宁	2,485,500	人民币普通股	2,485,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除了杨竞忠与顾瑜、贺立德与覃晓梅为夫妇构成一致行动人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项 目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主要变动原因
其他应收款	38,951,033.01	18,066,342.87	20,884,690.14	115.60%	主要是报告期向王安祥支付收购股权定金2800万元。
应交税费	13,903,437.69	7,869,452.09	6,033,985.60	76.68%	主要是报告期末未交增值税比期初增加了787.33万元。

(二) 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项 目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3月31日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主要变动原因
管理费用	13,207,862.74	8,701,443.59	4,506,419.15	51.79%	一是报告期工资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了207.95万元，二是报告期支付的中介机构费较上年同期增加了79.98万元，三是报告期安保费和冷暖费比上年同期增加121.44万元。
财务费用	-1,292,131.43	-4,232,759.77	2,940,628.34	-69.47%	一是由于报告期因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8,544.61万元，导致利息支出比去年同期增加193.40万元，二是报告期应收票据贴现利息比去年同期增加51.99万元。
资产减值损失	1,588,954.44	-135,665.75	1,724,620.19	-1271.23%	主要是报告期末按其他应收款余额计提的坏账准备比上年同期增加。
投资收益	-1,263,009.58	5,843,965.96	-7,106,975.54	-121.61%	一是参股公司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和广西华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利润下降，报告期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分别减少了163.45万元和206.76万元；二是由于报告期没有购买理财产品，理财

					产品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343.51万元。
所得税费用	1,014,484.68	2,227,545.64	-1,213,060.96	-54.46%	主要是报告期公司经营性营业利润减少而导致企业所得税费用减少94.65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29,832.04	6,427,743.18	-13,357,575.22	-207.81%	一是报告期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710.70万元；二是报告期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450.64万元；三是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294.06万元。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项 目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3月31日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主要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98,912.78	-48,080,732.27	67,779,645.05	-140.97%	一是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长54.43%；二是报告期用现金支付的原材料货款比上年同期减少2,227.77万元，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20.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1,963.42	428,510,327.34	-435,782,290.76	-101.70%	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收回的理财产品现金比上年同期大幅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58,492.32	-16,465,512.08	-7,592,980.24	46.11%	主要是报告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5,500.04万元，虽然报告期偿还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了4,933.68万元，相抵后仍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减少54.83%。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及回购股份协议转让事项

公司于2019年1月10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将公司回购股份协议转让给第四期员工持股计

划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公司拟实施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并将公司回购股份协议转让给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转让股份数量为16,826,9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94%），转让价格为21.42元/股，转让价款为360,432,198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未设立。

2、盖娅八菱出资额转让事项

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转让深圳前海盖娅八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部出资份额的议案》，拟将深圳前海八菱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前海八菱”）持有的深圳前海盖娅八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盖娅八菱”）的10,000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霍尔果斯盖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价款为10,391.67万元。本次转让后，前海八菱将不再持有盖娅八菱的出资额。

截至本公告日，前海八菱累计收到盖娅八菱转让款62,397,916.67元，其中出资份额本金54,564,583.34元，保底收益7,833,333.33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的保底收益）？

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关于签署深圳前海盖娅八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出资转让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原协议约定的付款期限延长至2019年9月30日。盖娅科技承诺于前述期限届满前向前海八菱支付完毕尚余的出资份额本金45,435,416.66万元及相应的保底收益，保底收益按照年化15%从2019年1月1日起计算至盖娅科技实际支付完毕之日止。若盖娅科技于2019年9月30日前仍未支付完毕的，自2019年10月1日起，保底收益由年化15%调整至年化20%，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控股股东杨竞忠、顾瑜夫妇与车行天下的股份转让事项

2018年12月19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141），公司控股股东杨竞忠先生、实际控制人顾瑜女士分别与车行天下（惠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31,166,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其中杨竞忠先生24,994,000股，顾瑜女士6,172,000股）转让给车行天下（惠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截至目前，上述股份转让事项尚未完成股权交割，车行天下（惠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仍在进行增资筹措股份转让款。

4、控股股东杨竞忠与王安祥的股份转让事项

2018年12月28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155），公司控股股东杨竞忠先生与王安祥女士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杨竞忠先生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8,333,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转让给王安祥女士。该协议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关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事项为前提且经本协议双方签署后生效。

截至目前，公司收购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51%股权事项已获得2019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2019年5月6日召开的2019年第四期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支付现金收购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51%股权事项后，王安祥与杨竞忠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才生效。

5、弘润天源股权收购事项

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现金收购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以现金支付的方式，以90,775.32万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弘润天源51%的股权。本次交易事项尚需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0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支付现金收购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2）。

6、《印象·沙家浜》驻场实景演出项目终止并变更

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收购股权的议案》，公司拟变更特定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29,375.65万元（含利息）及《印象·沙家浜》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9,555.07万元（含利息）合计48,930.72万元（含利息）用于收购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51%股权。本议案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0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

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收购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3）。

7、增资王博智慧的事项

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深圳市王博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议案》的议案，签署了《增资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对原增资协议的支付安排及支付条件进行变更。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0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署深圳市王博智慧厕所革新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5）。

8、增资科华生物的事项

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大姚麻王科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公司与大姚麻王科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科华生物”）、云南麻王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署《增资协议书》，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向科华生物增资人民币6,600万元，其中846万元计入科华生物新增注册资本，其余5,754万元计入科华生物资本公积金。本次增资完成后，科华生物注册资本将由3,000万元增加至3,846万元，其中八菱科技占其增资后注册资本的22%。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0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大姚麻王科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6）。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向大姚麻王科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增资款2,000万元。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2019 年 01 月 03 日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高管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股份减持预披露公告	2019 年 01 月 03 日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转让深圳前海盖娅八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份额的进展公告	2019 年 01 月 03 日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及变更的公告	2019 年 01 月 05 日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	2019 年 01 月 05 日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向王安祥女士支付定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9 年 01 月 08 日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终止苏州宇量电池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意向的公告	2019 年 01 月 19 日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向深圳市王博智慧厕所革新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2019 年 01 月 29 日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19 年 02 月 27 日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签署《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王安祥关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公告	2019 年 02 月 27 日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变更为支付现金收购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不超过 51% 股权的提示性公告	2019 年 03 月 28 日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签署《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王安祥关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的公告	2019 年 03 月 28 日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终止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公告	2019 年 03 月 30 日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高管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2019 年 04 月 02 日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支付现金收购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1%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9 年 04 月 20 日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收购股权的公告	2019 年 04 月 20 日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募投项目《远去的恐龙》变更地点暨签署《合作协议书》的公告	2019 年 04 月 20 日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签署深圳市王博智慧厕所革新技术	2019 年 04 月 20 日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

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对大姚麻王科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	2019 年 04 月 20 日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6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8年6月20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回购股份的相关议案,并于2018年7月4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公司拟使用不低于1亿元(含)且不超过3亿元(含)自有资金按不超过16.35元/股(含)的价格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5日、2018年6月21日、2018年7月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2018年12月19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期届满。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16,826,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4%,最高成交价为14.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9.80元/股,平均成交价格为12.58元/股,成交金额为211,609,144元(不含交易费用)。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股份回购期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42)。

2018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19年1月10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将公司回购股份协议转让给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公司拟实施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并将公司回购股份协议转让给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转让股份数量为16,826,9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94%),转让价格为21.42元/股,转让价款为360,432,198元。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2019年1月1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未设立。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杨竞忠、顾瑜夫妇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杨竞忠、顾瑜夫妇出具了《不予竞争承诺函》。	2011年11月11日	实际控制公司期间内	正常履行中
	杨竞忠；黄生田；贺立德；覃晓梅	股份限售承诺	对于本人所认购的八菱科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本人承诺及保证在八菱科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会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也不会要求八菱科技收购本人所持有的八菱科技本次向本人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2016年01月05日	至2019年1月4日	已履行完毕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负值

净利润为负值

2019 年 1-6 月净利润（万元）	-2,300	至	-1,500
2018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70.8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远去的恐龙》项目已于 2019 年 4 月 8 日起暂停演出，预计继续亏损； 2、参股公司重庆八菱因营业收入下降，预计发生较大亏损；3、公司因收购弘天生物 51% 股权需要支付中介机构费约 700 万元，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